

○-○-○

考点名称:

姓名:

号:

○-○-○

试卷代号:22107

座位号

国家开放大学2024年秋季学期期末统一考试

刑法学(1) 试题

2025 年 1 月

注意事项:

1. 将你的学号、姓名及考点名称填写在试题和答题纸的规定栏内。考试结束后,把试题和答题纸放在桌上。试题和答题纸均不得带出考场。待监考人员收完试题和答题纸后方可离开考场。
2. 仔细阅读题目的说明,并按题目要求答题。所有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的指定位置上,写在试题上的答案无效。
3. 用蓝、黑圆珠笔或钢笔(含签字笔)答题,使用铅笔答题无效。

一、选择题(每小题至少有一个正确答案。多选、少选、错选均不得分。每小题3分,共24分)

1. 下列情况中,我国刑法有溯及力的是()。
A. 当时的法律认为是犯罪而刑法不认为是犯罪
B. 当时的法律不认为是犯罪而刑法认为是犯罪
C. 当时的法律和刑法均认为是犯罪但当时的法律处刑比刑法轻
D. 当时的法律和刑法均认为是犯罪但当时的法律处刑比刑法重
2. 下列人员中,实施危害行为造成危害结果而不负刑事责任的有()。
A. 聋哑人和盲人
B. 精神正常时的间歇性的精神病人
C. 生理醉酒的人
D. 故意伤害他人致人轻伤的已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人
3. 在犯罪客观方面的诸多事实特征中,只有()才是一切犯罪构成的必备条件。
A. 危害行为
B. 危害结果
C. 犯罪的时间、地点
D. 犯罪的方法

(22107 号)刑法学(1)试题第 1 页(共 3 页)

4. 某甲在行车中不小心将某乙撞伤,为了尽快逃脱,便将流血昏迷的某乙拖入路边树林。某乙失血过多死亡。对于某乙的死亡,某甲的行为属于()的犯罪。

- A. 直接故意
 - B. 间接故意
 - C. 疏忽大意的过失
 - D. 过于自信的过失
5. 犯罪既遂的类型有()。
- A. 行为犯
 - B. 危险犯
 - C. 结果犯
 - D. 举动犯
6. 已满14周岁不满18周岁的人犯罪,应当()处罚。
- A. 从轻
 - B. 减轻
 - C. 从轻或者减轻
 - D. 减轻或者免除
7. 法定最高刑为无期徒刑的犯罪,经过20年后仍须追诉的,应当()。
- A. 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
 - B. 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决定
 - C. 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 D. 由最高人民法院决定
8. 死刑缓期执行期满减为有期徒刑的条件是()。
- A. 确有悔改
 - B. 确有重大立功表现
 - C. 确有悔改并有立功表现
 - D. 没有故意犯罪

二、填空题(每小题2分,共20分)

9. 刑法与其他部门法相比具有两个显著的特点,一是_____,二是_____。
10. 我国的_____和_____在我国领域外犯我国刑法规定之罪的,不论该罪的法定最高刑是否为三年有期徒刑,均适用我国刑法。
11. 单位犯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直接负责的_____和_____判处刑罚。
12. 行为人明知自己的行为_____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并且_____这种结果发生的心理态度,属于犯罪的间接故意。
13. 对于中止犯,没有造成损害的,应当_____处罚。
14. 牵连犯,是指行为人实施某种犯罪(本罪),而_____或_____又触犯其他罪名(他罪)的犯罪形态。
15. 无期徒刑是指剥夺犯罪人终身自由,实行_____的刑罚方法。
16. 缓刑考验期限应从_____之日起计算。
17. 以限制加重原则为主,以_____原则和_____原则为补充的折衷原则是我国刑法采用的数罪并罚原则。
18. 假释的对象是被判处_____、_____的犯罪分子。

(22107 号)刑法学(1)试题第 2 页(共 3 页)

三、名词解释(每小题 5 分,共 20 分)

19. 犯罪

20. 犯罪主观方面

21. 正当防卫

22. 没收财产

四、简答题(每小题 10 分,共 20 分)

23. 简述犯罪构成的概念和特征。

24. 简述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犯罪中止形态的特征。

五、案例分析(16 分)

25. 案情:

于某,男,17 岁。2021 年 3 月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6 个月,2021 年 9 月刑满释放。

2021 年 10 月,于某到某烤鸭店打工,与老板黄某(女,40 岁)相好后发生了两性关系,并一直保持到 2022 年 2 月初。2 月中旬,于某开始与刘某谈恋爱,并向黄某提出分手。黄某不同意,要求于某与自己保持关系,否则就要将此事告诉刘某。2 月 27 日晚 8 时许,于某在烤鸭店内再次向黄某提出分手。双方发生激烈争执。黄某恼怒无比,从厨房拿来一把菜刀边骂边向于某猛地砍过来,砍伤了于某的胳膊。于某见势不好,顺手操起一把椅子抵挡并将黄某打倒在地。黄某倒地时菜刀脱手但仍然大骂于某,并说要杀死于某。于某便继续用椅子砸打黄某,直至其不再出声才住手。于某发现黄某已死,非常惊慌,遂仓皇逃离现场。

试分析并说明理由:对于于某的行为应当如何认定和处罚(只答处罚原则)?

试卷代号:22107

国家开放大学2024年秋季学期期末统一考试

刑法学(1) 试题答案及评分标准

(供参考)

2025 年 1 月

一、选择题(多选、少选、错选均不得分。每小题 3 分,共 24 分)

1. AD
2. D
3. A
4. B
5. ABCD
6. C
7. A
8. BD

二、填空题(每小题 2 分,共 20 分)

9. 保护的社会关系的范围更为广泛 强制性最为严厉
10. 国家工作人员 军人
11. 主管人员 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12. 可能 放任
13. 免除
14. 方法行为 结果行为
15. 强迫劳动改造
16. 判决确定
17. 吸收(原则) 并科(原则)
18. 有期徒刑 无期徒刑

三、名词解释(每小题 5 分,共 20 分)

19. 犯罪:是指严重危害我国社会、触犯刑法并且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
20. 犯罪主观方面:是指犯罪主体对自己行为危害社会的结果所持的心理态度。
21. 正当防卫:是指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对不法侵害者所实施的不明显超过必要限度的损害行为。
22. 没收财产:是指将犯罪分子个人所有财产的一部或全部强制无偿地收归国有的刑罚方法。

四、简答题(每小题 10 分,共 20 分)

23. 简述犯罪构成的概念和特征。
犯罪构成,是指刑法规定的,决定某一具体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及其程度,而为该行为构成犯罪所必须具备的一切主观要件和客观要件的有机统一的整体。(4 分)
我国刑法中的犯罪构成具有如下三个特征:
(1)犯罪构成是一系列客观要件和主观要件的有机统一的整体。(2 分)
(2)犯罪构成是行为的社会危害性的法律标志。(2 分)
(3)犯罪构成由刑法加以规定。(2 分)
24. 简述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犯罪中止形态的特征。
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犯罪中止形态的特征是:
(1)时空性。必须是在犯罪过程中放弃犯罪,即必须是在犯罪处于运动过程中而尚未形成任何停止状态的情况下放弃犯罪。(3 分)
(2)自动性。即行为人必须是自动放弃犯罪。(2 分)
(3)彻底性。指行为人彻底放弃了原来的犯罪。(2 分)
(4)有效性。指行为人必须有效地防止了他已实施的犯罪之法定犯罪结果的发生,使犯罪未达既遂状态而停止下来。(3 分)

五、案例分析(16 分)

25. 试分析并说明理由:对于于某的行为应当如何认定和处罚(只答处罚原则)?
评分要点:
(1)于某的行为属于防卫过当,构成间接故意犯罪。(2 分)
(判断正确者得分。判断错误则全题不得分)
(2)于某在受到黄某暴力侵害时用椅子抵挡并将其打倒在地行为属于正当防卫行为,但在黄某倒地、侵害已停止的情况下继续用椅子打击黄某以致其死亡的行为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了重大损害,因而属于防卫过当,依法应当负刑事责任,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5 分)
(3)于某明知用椅子打击黄某可能会致其受伤甚至死亡却放任不管,以致造成黄某死亡的结果发生,但纵观全案于某并无希望致黄某重伤或者死亡的故意,故对其防卫过当行为应当以间接故意犯罪论处。(4 分)
(4)于某犯罪时未满 18 周岁,依法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而且不能适用死刑。(2 分)
(5)于某在因故意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完毕以后不到一年时间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罪行,符合累犯构成条件,属于累犯,应当从重处罚。(3 分)
- (22107 号)刑法学(1)答案第 2 页(共 2 页)